

独立董事候选人关于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
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书面承诺（张沕琳）

根据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会议决议，本人张沕琳被提名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截至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之日，本人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鉴于本人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为更好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本人承诺如下：“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特此承诺。

承诺人：张沕琳

2022 年 3 月 16 日